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广西壮族自治区邮电通信管理条例》的决定

（２００２年１月２１日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废止《广西壮族自治区邮电通信管理条例》。